

证券代码：837199

证券简称：城市纵横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城市纵横（上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28 日 10: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199	城市纵横	2020年4月2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朱望颖、郑晴天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1号温特莱中心B座809室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股转系统的要求编制的《城市纵横（上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城市纵横（上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19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公司及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进行了回顾、总结。

（三）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实地履行职能，对依法独立行使监督职权，保障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等方面所做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编制的《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所需，进一步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公司决定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审议《关于授权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2020-005）。

（七）审议《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八）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2020-00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由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个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股东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办理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4月28日上午9:00-9:3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1号温特莱中心B座809室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卫东，联系电话：010-85888011，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1号温特莱中心B座809室。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交通费、住宿费由公司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城市纵横（上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城市纵横（上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城市纵横（上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7日